

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板式换热器采购项目询比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KYSZ-2025CY116）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

一、招标条件

本**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板式换热器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19万元**，招标人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详见询比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板式换热器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板式换热器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板式换热器制造商； 2、供应商应具有完成与本项目相应的资金能力，并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设备、人员、售后服务能力及良好的企业信誉和财务状况； 3、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至响应截止时间）； 4、供应商近三年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法定代表人及单位无行贿犯罪行为（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至响应截止时间）；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供应商应具有有效期内板式换热器产品安全注册证。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07 15:00:00到2025-07-14 17:00: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1：30时，下午14：30-17：00时到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恒源银座B座408室领取询比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7-16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恒源银座B座602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7-16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恒源银座B座602室。

七、其他

1、采购内容：提供采购货物的供货、运输、装卸、保险、技术资料的提交、培训、安装调试或配合安装调试、验收、备品备件、维护和保养等售后服务（具体详见询比文件）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20天内到货 交货地点：包头市区 货物质量标准或主要技术性能指标：见询比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2、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2025年07月07日至2025年07月14日，每个工作日上午9：00-11：30时，下午14：30-17：00时到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恒源银座B座408室领取询比文件。供应商领取询比文件时需提供以下资料扫描件（加盖公章）2份。如资料不全，采购人拒绝接收：（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2）供应商领取文件登记表；（3）营业执照副本；（4）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5）企业联系人姓名、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6）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注：自领取询比文件之日起，供应商应保证其提供的通讯工具（电话、联系人、电子邮箱、传真等）一直有效，以保证有关函件（补遗书、通知等）能及时通知供应商，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后果自负。

公告发布媒介：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包头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包头市青山区民族东路57号**

联系人：**王媛**

电话：**0472-5901622**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开元数智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恒源银座B座408室**

联系人：**宋工、苏工、辛玉川**

电话：**13019550419、0472-5251877**

邮件：**48976452@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附件：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开元数智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_____（法人代表姓名）为_____（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全权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特授权（被授权人）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项目名称/标段名称）、（采购编号）项目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及合同负全部责任。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撤销本授权的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协议和合同（在本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不得转授权。

法人身份证正面	法人身份证反面
公章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被授权人身份证反面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

被授权人签字或签章：

身份证号：

日期： 年 月 日

领取文件登记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法定代表人		组织代码	
主营业务			
地 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邮 编	
备注	我公司对所提供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承担全部责任		